

<<摄大乘论略讲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摄大乘论略讲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2545434

10位ISBN编号：7802545439

出版时间：2012-5

出版时间：宗教文化出版社

作者：心月法师

页数：247

字数：20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&lt;&lt;摄大乘论略讲&gt;&gt;

## 前言

两千余年来，佛菩萨对于各种趋于佛道的修学法门，都有详细的解说，佛法三藏十二部，对此都有详细的记载，佛弟子照之修行，即可成就圣道。

即使时移世易，随着环境、形势的不同，每一个修学者会遇到不同的问题，但也都不过是大同小异，从本质上来说，基本上并无二致，本也不待多说。

可是每一个时代，都会留下大量论书，对于当时世人面临的各种问题，予以详细的解说。

究其原因，一方面，是菩萨慈悲心切，慈爱众生，希望与众生分享心中法喜；而又同感其苦，怜悯众生，希望教以佛法正道，拔除其苦。

所以苦口婆心，谆谆教诲。

另一方面，也是众生为无明所困，或不能得闻清净教法，或得闻而不能行，常常如古语所言“入宝山而空回”，妄自辜负了佛菩萨的苦心。

所以，不同的时代，佛法还是要广泛地宣说，应机而教。

这些宣说，虽然名相、言语有所不同，实质无二，总不出佛教三法印，林林总总，形成了现在浩若烟海的《大藏经》。

今天阅藏，既惊叹于两千多年来，佛菩萨高深的智慧，针对不同的根基，而开示包罗万象的佛法；又感慨于我辈众生的愚钝，始终生在此娑婆世界，不能脱离轮回苦海，趋于解脱，实在是惭愧无地。

本书是在我关于《摄大乘论》的讲稿基础上整理而成。

当时主要根据《摄大乘论》的文义，予以随缘、浅显的解说。

所以很多解说比较随意，没有从缜密的学理上仔细推敲。

现在看来，随意性太强。

但是，这种解说方式又未尝不是一种优点，毕竟我的初衷就是让听者生起大乘的正信，了解唯识学的正理，如果一味拘泥于学理，考据、论辩一大堆，严谨则严谨，但受众群体自然会有所觥制，毕竟现代社会崇尚简洁明了的文风。

晦涩艰深的论著，藏之名山，束之高阁，以待来者。

雅则雅矣，但于世人无益，于世事无补，诚非我愿。

所以，今日整理出来，除了改动一些过于口语化的语言，其余保持原貌。

众生皆有佛性，所以修佛才是可能的；众生为无明所困，所以修佛是必需的。

但愿本书能为读者理解大乘佛法和唯识学义理，有所裨益。

## <<摄大乘论略讲>>

### 内容概要

《摄大乘论略讲》是在作者心月法师关于《摄大乘论》的讲稿基础上整理而成。当时主要根据《摄大乘论》的文义，予以随缘、浅显的解说。

《摄大乘论略讲》分为“总标纲要分第一”、“所知依分第二”、“入所知相分第四”、“增上心学分第八”、“彼果断分第十”等内容。

<<摄大乘论略讲>>

作者简介

心月法师，生于1919年，俗姓李，名松益，四川南充人。

1937年依重庆华岩寺际云大和尚剃度，赐名心月。

同年，在华岩寺方丈宗镜大和尚座下受具足戒，法号净慧。

随即就读于华岩佛学院，颇得教务长遍能大法师的赏识。

后深造于东方文教研究院，1947年学成返渝，在华岩寺担任监学和佛学院教师。

其后几十年，法师精进行持，曾得南普陀寺妙湛老方丈之聘，任闽南佛学院副教授，培育后学，深受师生尊崇。

1991年，法师受四众弟子之请，被拥为华岩寺第62代方丈。

2002年，法师在弘化途中不幸示疾。

<<摄大乘论略讲>>

书籍目录

《华岩文丛》缘起

自序

绪论

总标纲要分第一

所知依分第二

所知相分第三

入所知相分第四

彼人因果分第五

彼修差别分第六

增上戒学分第七

增上心学分第八

增上慧学分第九

彼果断分第十

彼果智分第十一

## &lt;&lt;摄大乘论略讲&gt;&gt;

## 章节摘录

《阿毗达磨大乘经》没有翻译到中国来，我们只是从经名来说说：“阿毗达磨”的意思包括：一、对法。

“对”是对向、趋向的意思，“法”指佛法。

所以，“对法”就是阐释四谛、各种解脱方法等，对向佛果。

二、数法。

数数宣说无量差别法门。

三、伏法，能降伏他论余宗。

四、通法，能通释所有经、律、论三藏。

按照吕澄先生的说法，《阿毗达磨大乘经》是属于论藏性质的新的大乘经。

一般来说，经律论三藏性质各不相同，但是这部经却将经与论放在一起，形成“论经”。

又称为“佛说何毗达磨”，这是为了要特别强调它是出于佛说。

其实经不一定是佛陀亲说，佛陀加被菩萨，或印证菩萨所说，也是等同于佛陀亲说。

“薄伽梵”，是佛陀十号之一，是对佛陀的尊称。

包括四种意义：有德——具足无量功德，巧分别——善巧地分别一切法，有名声——声名遍于世间出世间，能破——可以摧破一切烦恼。

“善人大乘菩萨”，是指已经很好地理解、悟人大乘佛法的菩萨。

有的说这是无著菩萨的自称，当然也可以说是泛指。

“为显大乘体大故说”，是点明说此经的目的，在于显示大乘的“体大”，也就是大乘佛法有与小乘不同的、超过小乘的殊胜的教、理、行、果。

以上是解释本论所依据的《阿毗达磨大乘经》。

下面具体来说其内容。

“谓依大乘，诸佛世尊有十相殊胜殊胜语”，这两个殊胜，一个是名词，即内容；后一个是形容词，即表示这种内容十分殊胜。

这就是说，根据大乘的教法，有十种特别殊胜之处，大乘佛法正确解决了以下问题：第一，“历认识的一切”的依止、根据；第二，“所认识的一切相”的本质；第三，如何“悟人所认识的一切相”；第四，“悟人一切相的因果性”；第五，悟入之后，如何分别修行；第六，在分别修行时，特殊的“增上戒”。

第七，在分别修行时，特殊的“增上心”，也就是定；第八，在分别修行时，特殊的“增上慧”；第九，修行之后成就特殊的“果”，也就是断除所知、烦恼二障，所以叫做“果断”；第十，修行之后成就的特殊“智慧”，所以叫做“果智”。

这十种殊胜的内容，下文有详细的解释，这里只是举出来一个纲要。

通过这些内容，显示大乘确实是“体大”——对比小乘的特别殊胜，因为通过这些过程，可以证佛果，所以大乘确实是佛说。

“大乘是不是佛说”，这是一个古老的问题。

这个问题在印度的大乘佛教与部派佛教对立的时候就已经提出来了，这是部派佛教为了对抗大乘佛教而提出来的，因为部派佛教的各个部派都传持有各自的经律论三藏，所以认为他们保存的三藏是佛所说，而批判新兴的大乘教为非佛说。

因为大乘经是佛灭后在印度各地逐渐编纂而成；并且自古以来，对于大乘经的结集，有很多种不同的传说，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；此外，古来相传大乘经中有化佛所说，或者是大菩萨所说，并不完全都是佛说。

比如《大智度论》里面就说：“所说种种法，……或佛说或化佛说，或大菩萨说或声闻说，或诸得天说，是事和合皆名摩诃衍。”

正是由于这些因素，部派佛教就说大乘非佛说。

其实无著菩萨在《大乘庄严经论》的“成宗品”中，就列举了八种理由，说明大乘是佛说，我们可以了解一下。

## &lt;&lt;摄大乘论略讲&gt;&gt;

这八种理由就是：“不记，同行，不行，成就，体，非体，能治，文异。”

第一，佛没有预先讲会出现“有人假作佛来说‘大乘是佛说...这件事，而其他的“可怖事”，如灭佛、佛教僧团的分裂等等，佛都有过预记。

所以，“大乘假作佛说”是不成立的。

这是“不记”；第二，大小乘的经典其实是同时流行的。

尽管从口传的角度来说，小乘是先流行的。

但是从有文字记载的经典而言，两者是同时流行的。

因为小乘经典是在后来才有文字记载的，而大乘经的出现是一开始就是有文字的，‘既然文字的记载是同时流行的，所以不能说大乘经就非佛说。

这是“同行”；第三，由于大乘佛法很高深，超越了普通人的境界，外道即使要接受都很难，怎么可能说出这样高深的佛法呢？

所以大乘不是外道所说。

这是“不行”；第四，如果佛没有说大乘，只是其他成就菩提的说大乘，这恰恰证明大乘是佛所说，因为成就菩提必须得佛所说。

这是“成就”；第五，假设大乘不是释迦牟尼佛所说，而是其他的佛所说的，而佛都是平等的，别的佛和此佛是无差别的，所以大乘佛法还是可以成立的。

这是“体”；第六，如果没有大乘佛法，就没有人能够成佛，因为依据小乘经，只能成就阿罗汉的果位，不能成佛。

既然没有人能够成佛，那么还有谁能出现于世间来说小乘佛法呢？

所以，离开大乘佛法，小乘佛法也不能成立。

这是“非体”；第七，依大乘经勤修行的人，成就的智慧，能对治一切烦恼，能得到圣道。

所以应该相信这是佛说的。

这是“能治”；第八，佛说都用文字来表示，而文字有意趣与秘密的区别。

而佛说的种种意趣，不能拘泥于表面的文字，而应该探究其本质。

此外，佛的说法还有秘密，也就是通俗说的“微言大义”，人们的领会自然不会一样。

这就是“文异”。

后来的《成唯识论》也引用这种说法。

在这里，无著菩萨是用大乘自身来证明：通过这十相殊胜，显示了成佛的途径，证明大乘是佛说。

.....

## <<摄大乘论略讲>>

### 编辑推荐

摄大乘论是佛教大乘瑜伽行派的基本论书。

简称《摄论》。

印度无著撰。

梵文原本已佚。

中国先后有三种汉译：即北魏佛陀扇多译，2卷；陈真谛译，3卷；唐玄奘译，3卷。

此外，还有藏译一种。

玄奘译本与藏译本十分接近。

影响大、流行广的是真谛和玄奘的译本。

《摄论》与印度《大乘阿毗达磨经》的关系极为密切，此经已佚，且未传入中国。

《摄大乘论略讲》是在作者心月法师关于《摄大乘论》的讲稿基础上整理而成。



<<摄大乘论略讲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